



股票简称：精工钢构

股票代码：600496

编号：临 2011-023

长江精工钢结构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第四届董事会 2011 年度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长江精工钢结构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、“本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 2011 年度第四次临时会议于 2011 年 4 月 26 日上午以通讯方式召开，公司于 2011 年 4 月 23 日以电子邮件与传真相结合的方式发出了召开会议的通知，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9 人，实际表决董事 9 人。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有效。会议在保证全体董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，由董事以传真方式会签，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公司 201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

本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〈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〉的议案》

本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投资建设湖北工业建筑系统产业化项目的议案》

长株潭城市群、成渝经济区区域规划等的获批，预示着产业带转移和城镇化推进趋势下，中部地区的巨大发展潜力。预计未来五年内，该区域的工业建筑需求将快速增长。公司欲借助在湖北武汉的生产基地，凭借精工在工业建筑领域的良好品牌效应，及时开拓区域市场，促进公司业务增长。为此，经公司管理层审慎调研并论证，拟以湖北楚天钢结构有限公司为投资主体，在武汉黄陂区盘龙城精工楚天工业园公司现有空地上，投资建设湖北工业建筑系统产业化项目，并形成年产工业建筑所需轻型钢结构 3.5 万吨、配套围护产品 100 万平方米的生产能力，同时向业主提供设计、制造、安装一体化的服务。

经初步测算，该项目投资额不超过 9,000 万元，资金自筹；建设周期 6 个月。项目建成后将提升公司在中部地区工业建筑市场的竞争能力。

为了提高项目决策效率及建设进度，公司董事会拟授权董事长组建项目领导



小组，项目领导小组可就项目建设中的问题进行决策、实施，并由董事长定期向公司董事会汇报。

本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长江精工钢结构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1 年 4 月 27 日